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

农机科〔2023〕29号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关于做好 农机化系统汛前准备工作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农业农村（农牧）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汛抗旱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两个至上”理念，坚决落实“两个坚持、三个转变”要求，按照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办公室、农业农村部防汛抗旱领导小组办公室有关工作部署，增强风险意识，树牢底线思维，补齐短板弱项，切实做好2023年农机化系统汛前准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加强应急工作组织领导。配合本省农业农村系统防汛抗旱工作领导机构，检查各地农机化管理部门防汛抗旱工作责任是否落实到人、措施是否落实到田，指挥调度体系是否健全、运行是否顺畅，监测预警机制是否完善，农机应急作业工作方案和技术预案是否细化落实等。

二、做好应急作业机具准备。督促指导各地农机化管理部门，配合农业农村系统防汛抗旱工作领导机构，检查抗旱排涝等应急作业机具储备情况，排查整改机库棚等农机化基础设施风险隐患，努力协调增加抗旱排涝作业所需机具储备，

共同做好应急作业机具保障供给。

三、强化应急作业组织动员。根据《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推进常态化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建设的指导意见》（农办机〔2022〕9号）要求，按照“建在平时、用在战时”的体制机制持续建全常态化农机应急作业服务体系，指导应急作业服务队所依托的农机合作社等社会化服务组织做好农机应急作业所需人员组织、机具准备等工作，加强日常联系，确保关键时刻能够拉得出来、冲得上去、管得了用。

四、提升农机手应急作业技能水平。将积水抢排、干旱抢浇、倒伏作物抢收、过湿地块作业、湿粮抢烘及农机应急改装等应急作业技能作为农机化技术培训的重要内容，因地制宜组织应急作业服务队成员开展实操培训，配合农业农村系统防汛抗旱工作领导机构开展应急作业演练，以点带面增强农机应急作业服务能力。

请于4月21日前填写附件表格并报送至我司科技推广处。联系人：车宇，010-59192817，njhsglc@agri.gov.cn。

附件：2023年农机化系统汛前准备工作情况汇总表

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管理司

2023年4月3日

附件

2023 年农机化系统汛前准备工作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	填报人:	联系方式:	填报日期:
省份	培训演练情况		
	组织开展应急演练作业演练(次)		
	参与培训农机手(人次)		
	组织开展应急作业农机化技术培训(次)		
	已备案常态化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支)		
	应急烘干作业服务主体(个)		
	履带式收获机及半履带装置(台套)		
	履带式拖拉机及三角履带装置(台套)		
	农用水泵(台)		
其他情况	检查应急作业机具储备、排查整改风险隐患情况,指导联系常态化农机应急作业服务队及所在农机社会化服务组织情况,制定印发有关技术指导意见、开展工作或技术指导情况等(可另附页)。		